

# 「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第 24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0 年 9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0 分

貳、地點：行政院 2 樓第 1 會議室

參、主席：吳主任委員敦義 記錄：陳技正怡萱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到單影本

伍、主席致詞：（略）

陸、議案：

報告案一：「永續會參與「2012 聯合國永續發展大會（RIO+20）」之籌劃，報請 公鑒。（本會秘書處報告）

報告案二：「永續發展行動計畫」修正（連結政策綱領、指標及具體工作），報請 公鑒。（本會秘書處報告）

報告案三：有關本會運作建議事宜，報請 公鑒。（本會秘書處報告）

（一）委員意見（依發言序）：

\* 余委員範英：

- 1、本人擔任永續會委員已逾 10 年，劉前院長上任擔任永續會主任委員任內曾就永續發展政策綱領完成修訂後，近兩年永續會開會期程不定，功能不彰，經建會劉主任委員接任執行長後方重新工作分組，推動各組之間工作計畫與銜接，邱副執行長帶領委員整合水、土、林議題，密集追趕進度，其間多達 30 餘次開會討論磋商，方將永續行動發展歸納出今日的永續發展行動計畫。
- 2、鑑於行政院組織改造影響深遠，如能將永續會設置法源提升至行政院組織法層級，避免永續會局限為環保守門神，應可推動永續三層面—經濟、社會、環境之間的對話，為國家重大建設及政策環評把關，亦可提升整合國家發展能力與行政效率。

- 3、有關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的定位與質詢功能，需健全組織架構，委員任期與篩選及增加與民間對話的正常運作與管道，希望行政院能在組織改造時，以「國家永續發展架構」為目標。

\* 林委員俊興：

- 1、本人所屬的基金會將派員自費參加「2012年聯合國永續發展高峰會」，也樂於分擔能力所及的指派工作。
- 2、有關報告案二：同意此次「永續發展行動計畫」的修正方向，在落實各分組討論後，應配合未來由下而上的意見，進行下一階段的滾動式修改，而不只限於行政院組織改造部分。
- 3、有關報告案三：建議秘書處刻正研擬中的「政策永續性評估」應持續進行，俟未來「永續發展基本法」通過後，可以立即接軌，以提升部會操作的成熟度。

\* 蔣委員本基：

- 1、雖「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第6點第4項為「管考決議事項及行動計畫執行進度」，但本會為委員會編制，對管考事項難以施力，希望未來能由院長或執行長裁示，於永續會中討論及管考重大事項。
- 2、有關委員會議、工作會議、分組會議的開會期程，提報永續會管考事項的機制化，實應多加討論，以建立更良好的永續發展機制。
- 3、本會目前已有「永續發展政策綱領」、「永續發展行動計畫」及組織架構，希望能編列獨立不受干擾的財源，以此財源針對跨部會的計畫與經費等提出實質的支持。

\* 周委員春娣（書面意見）：

- 1、為達全球永續發展，歐美先進國家已積極推動“綠色經濟”，並以促進人類永續福祉為目標。許多綠色經濟書籍

非常暢銷並引起風潮，如“搖籃到搖籃”、“綠色EQ”等，作為國際一份子，應積極參與並鼓勵補助已有成效之民間團體代表參與，整合所有意見，以“綠色經濟”為主，務必團結一致，顯現政府與民間合作共同追求永續發展精神，善盡地球成員之責。

- 2、有關報告案二：「海岸法」、「國土計畫法」應列入行動綱領。
- 3、有關「國家永續發展獎」之選拔，建議考慮內容設立之必要性及修正。
- 4、本會委員任期應修正為二年，以利民間委員了解會務。
- 5、本會秘書處副執行長（環保署）積極任事，其會議均正常運作，建請其它分組召開分組會議亦應事前準備周詳。

\* 邵委員廣昭（書面意見）：

- 1、不知參加「2012 聯合國永續發展大會（RIO+20）」總人數是否有限制？如果國內還有一些學者係自費或透過各自所屬單位的資助去參加，是否可以加入永續會所組的團體，或是要經過審核同意才能取得報名資格，希能釐清。
- 2、有關「永續發展行動計畫」「明（101）年行政院組織改造後再行增刪修正」一事，本人亦同意及支持，但有些組織可能不能馬上改制上路，故建議目前各分組可以開始先行研討如何修訂，以便能有充裕的時間集思廣義，修訂出最好的方案，明年即使完成改組再作修訂也比較容易。
- 3、由於永續之議題層面牽涉甚廣，行政院永續會召開之次數有限，時間亦有限，只能挑一些重要的議題來報告討論及裁示。故應充分運用各工作分組的幕僚功能，舉例

而言，個人參加永續會這三年來，覺得欣慰的是能藉本會來推動台灣生物多樣性資料庫之整合工作，透過農委會林務局生物多樣性工作小組同意向永續會秘書處提案，秘書處再轉請負責科技與評估組的國科會去討論，並已由國科會李主委在去年三月正式行文各部會，建議各部會要在未來的委辦計畫合約書內納入，計畫結束後，應將原始分布資料數位化建檔繳交。此一工作目前仍在努力推動之中，此案雖未曾提到大會上來作討論，但已在開始推動也發揮其成效，在此亦提供大家參考。

\* 林委員耀國（書面意見）：

- 1、「永續發展行動計畫」歷經各分組數次修正，大致已經完成，惟仍有少數計畫有刪除與否或重覆管考之疑慮，建請負責之工作分組近期再召開分組會議予以釐清。
- 2、「永續發展行動計畫」定案之後，本會各工作分組應定期追蹤並於分組會議報告執行情形，讓委員們了解行動計畫之推動進度。按本會設置要點第 10 點規定，分組會議應每三個月定期召開，每半年提報工作成果。
- 3、自擔任本會民間委員以來，普遍感受到民間對行政院永續會的功能均寄予厚望與高度期盼，然而本會各級會議期程不定，受重視的程度也不一，故功能無法彰顯。民間委員一直以政府與民間橋樑的角色自期，希望能在攸關國家重大發展政策施行之前，適時反映民間觀點與建言，提供中央相關部會做為施政參考，亦同時協助政府將重大政策擬定之動機與考量向民間說明，以減少彼此間的誤解與抗爭，避免浪費大量社會資源。故爰請確切落實「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之各項規定，以達到永續會設置之精神與功能。

\* 張委員四立（書面意見）：

- 1、有關報告案一：同意目前規劃方向，建議以 1992 年級 2002 年組團經驗為基礎，推動我方代表團參與「2012 聯合國永續發展大會 (RIO+20)」事宜。
- 2、有關報告案二：同意將「永續發展行動計畫」與「永續發展政策綱領」及「永續發展指標系統」連結，以強化政策體系的系統性與一致性。
- 3、有關報告案三：建議分組會議召開依「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之規定，定期檢討「永續發展行動計畫」的執行狀況，以利委員有效掌握推動方向、績效及問題（執行瓶頸），適時做必要的修正。
- 4、支持民間委員的建議方向。

\* 駁委員尚廉（書面意見）：

將「永續發展行動計畫」與「永續發展政策綱領」及「永續發展指標系統」連結，是一項改進的作法，為求各部會之修正效率，建議以一二個範例作為各部會修正之參考。

（二）主席裁示：

1、報告案一：

（1）預定於明（101）年 6 月在巴西里約舉行的「2012 年聯合國永續發展大會」係 10 年一次的聯合國重要高峰會，身為地球村一分子，我國不應缺席。請本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本院之籌備參加及分工事宜。

（2）請本院相關部會編列預算出席「2012 年聯合國永續發展大會」，另亦請相關部會補助國內民間團體共同參與。

2、報告案二：

（1）所提「永續發展行動計畫修正草案」之架構原則通過。

（2）有關「永續發展行動計畫」之具體工作及預期成果，

後續請各工作分組召開「分組會議」確認。

(3) 明(101)年1月1日行政院組織改造實施後，請再依據新部會架構進行修正。

### 3、報告案三：

(1) 永續發展範疇廣泛，涵括環境保護、經濟發展及社會正義三大層面，為落實國家永續發展，未來國家重大經建計畫，可視需要，請相關部會將計畫草案，提至永續會報告(分組會議或工作會議)，經討論及意見整理後，提出永續會之「諮詢意見」，供行政院參考。

(2) 本會委員任期由現行一年修正為二年，俾利民間委員於了解本會運作後，有充分期間提供專業知識及意見。

### 柒、主席提示事項

(一) 明(101)年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與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將合併成為國家發展委員會，簡稱國發會，將在政府行政領域上代表永續的力量。如同總統最近強調「活力經濟、和平兩岸、友善國際、公益社會、永續環境」，都是國家施政最重要的綱領，也表示永續的環境、永續的發展、永續的臺灣、永續的中華民國。組織改造實乃不易，行政院本於立法院立法授權做出最適當處理，務必做到安定人心、無縫接軌、風浪最少、衝擊最小。

(二) 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應該處理國家最上位計畫，最上位計畫牽動層面廣泛，不只衝擊環境層面，以濱南工業區為例，在歷經十幾年爭議後，馬總統在就任後以政策環評的概念，在開發案件進入環評委員會之前，以政策的高度、以永續的觀念，對政策影響盱衡全局後，於98年否決濱南開發案件，終結後續爭議。國光石化案件也是以同樣的態度，在考量環境負荷下否決相關開發案件。政府是

有情有義政府，政府將輔導石化產業朝高質化與去瓶頸化兩項原則發展；對於彰化西南角希望國光石化帶來繁榮與希望的鄉親，馬總統指示在彰化西南角地區引進更低污染、低耗能的產業，帶給鄉親應有的建設，以在大城地區帶來新的發展希望。

(三) 在歷經八八水災衝擊之後，重建的進度不差、經濟也持續向上成長。在 WEF 最新評鑑，我國的名次在三年前落後韓國，但之後持續三年超越韓國，並且名次領先九名。在本次南瑪都颱風來襲之前，臺灣也從八八水災的教訓中成長成熟，在中央全力支援，國防部、水利署、農委會等單位提供資料，派出人力、機具前往協助地方，幫助準災區居民提前撤出，待颱風過後檢驗準災區地質、交通、橋樑安全，令準災區居民能安心返回家園。可見我們從痛苦中學到經驗與教訓，在南瑪都一役，展現中央到地方、總統到鄰長、政府到公益團體、軍隊到民眾，全民一心，使臺灣安然渡過天災。

(四) 臺灣要永續發展，除了總統提出永續發展方針外，全民要一起同心協力，無黨派、意識形態、性別、收入所得的差異，臺灣方能永續經營下去。

(五) 在 WEF 的評鑑當中點出臺灣的優點有三項，低通膨、專利與發明能力超越美國，臺灣從以效率取勝轉型為創新取勝，可見臺灣已經脫胎換骨，本人在此以「民國一百，樣樣精彩，黃金十年，臺灣發光」，希望臺灣在未來十年，能持續發光發熱。

捌、散會：中午 11 時 00 分。